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瑞森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RUISEN LIFE SERVICE CO.,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22)

建議變更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瑞森生活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及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接獲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日期為2025年12月2日之函件(「**該函件**」)，表明其將不會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連任(「**退任**」)為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

誠如該函件所述，在決定退任一事上，安永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與審核有關的專業風險及彼等根據當前工作流程的可用內部資源。此外，安永於該函件中確認，直至該函件日期，除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28日、2024年8月30日、2024年11月18日、2024年11月25日、2024年11月27日、2025年2月27日、2025年5月27日、2025年8月18日、2025年8月27日及2025年11月27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外，概無與安永退任有關而彼認為須就變更本公司核數師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之其他情況。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安永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不知悉有關退任的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於本公告日期，(i)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審計報告已於2025年11月21日發出，因此，董事會認為安永退任本公司核數師將不會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審核工作造成任何影響；及(ii)安永尚未展開任何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2025年度審核**」)，因此，董事會認為退任將不會對2025年度審核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安永自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上市以來一直擔任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安永於過往數年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致以衷心的感謝。

董事會根據審核委員會的建議，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委任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為本公司核數師予本公司股東批准。

審核委員會在評估中匯安達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建議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其就2025年度審核提出的建議費用及審核方案；(ii)其在處理聯交所上市公司審核工作方面的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能；(iii)其與本集團關係的獨立性及客觀性；(iv)其市場聲譽及過往記錄；(v)其資源與能力，包括人力配置、時間投入及審核工作團隊組成；及(vi)會計及財務匯報局頒佈之《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

基於上述情況，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經評估及考慮後認為：(i)中匯安達具備獨立性、合資格且適合擔任本公司新核數師；(ii)參照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資產規模，與中匯安達商定的審核費用與本集團所需審核工作範圍相稱；及(iii)委任中匯安達將維持本集團審核質素，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將適時刊發載列有關建議委任新核數師之資料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之股份已於2024年8月28日上午九時零四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根據上市規則就有關上述事宜的任何更新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瑞森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朱力

香港，2025年1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力先生及潘曉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溫浩先生、姚寧先生、馬文紅女士及張明明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惠霞女士、李友根先生及茅寧先生。